

依法川真分作之字

一五年始行改定

燈

明

由長宿保廣謹言

欲任大官若宮北辰長講所左右善神王例被奉備御燈殿

常燈子細事

右御燈殿者八幡齋點之離宮五郎奉備之靈也神社之

報異人倫崇敬是同与依無割量之祈所不及常燈之勤慢

懸翠簾之鏡不見索壁之影誰不歎乎豈保廣令居番長之

職乍為檢知之身于今不申達之條不屬之所致歎抑如此事

雖無先例為惣官御計被始量者不易之例也神事加增祈

御威繁昌之令然也適相當有道所代不達宿望者將未其何

仍以朝見并分定未拾辭被割量彼常燈祈者至于未未際

神威赫奕殊奉祈 公家 本家惣官御寶竿欲抽和

精勤矣仍言上如件

私安 二二年 三月 日